中共盐池县委宣传部

新中国成立70周年及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宣传经费2019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盐池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盐党办发〔2019〕75号），推进落实我单位绩效主体责任，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2019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0〕83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对新中国成立70周年及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宣传经费进行了自评自查，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根据盐财预（公共预算）2019第329号文件，新中国成立70周年及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宣传经费下达180.6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新中国成立70周年及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宣传经费实际到位180.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按照该项目使用要求和支付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至目前实际总支出为180.6万元，用于“我和我的祖国”、万人“同唱一首歌、同升一面旗”大型快闪拍摄活动专题28.6万元、中国成立70周年成就展及《多彩盐池》宣传片制作及宁夏卫视宣传经费44万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108万元，其中高沙窝镇、青山乡实践所各10万元，长流墩村、宝塔村、营盘台村和猫头梁村实践站各5万；其余经费用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广场建设运行和志愿队伍建设、活动开展等。

3、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机构设置明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80.6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无结转结余。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对我县70年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进行了全面梳理，搜集整理了大量文字和图片资料，设计制作了展览大纲，经多次修改完善，于9月30日前在长城关二楼完成了布展。为充分地展示展出内容，安排了4名讲解员，并配备了统一服装轮流讲解。自成就展全面对外开放以来，其组织全县各级各部门组织干部群众积极参观，参观人数达4.2万人次。

（2）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均为合格。

（3）时效指标：该项目已完成支付

（4）成本指标：该项目经费180.6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引导广大网民为宁夏、吴忠、盐池改革发展建言献策，抒发对建设美丽新宁夏的热切期待。

（2）社会效益：激励和动员全县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进一步解放思想，进一步真抓实干，进一步奋力追赶，为确保与全国全区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努力建设好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做出盐池贡献。

（3）可持续影响：通过开展“我们的节日”庆祝及宣传活动，举办“同唱一首歌、同升一面旗”大型快闪活动等。鼓励制作发布一批展现爱国奋斗、积极创新、担当作为、社会新风尚的宣传挂图、海报、视频等，努力打造街头正能量，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已完工，基本情况是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92%。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明显，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已完成支付，均达到了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单位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5.4分。

（二）我单位将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中共盐池县委宣传部

2020年11月24日